

三彩风·专栏

【信马由缰】



■ 马继远
70后,洛阳土生土长,现在深圳谋职,闲时鼓捣散文,常被误认为老年作者。

谁是深圳人

在深圳,没几个人会像北京、上海等城市的土著居民那般,骄傲地称自己为“老深圳”。深圳太年轻,三十多岁的年纪,还顶不起这个“老”字。

另外,上过几年学的人基本上都知道,深圳原是祖国东南边陲的一个小渔村。说自己是“老深圳”,等于宣告自己曾是小渔村里的渔民,这个不是谁都愿意承认的,尽管渔民和农民的差别真不算大——只不过谋生地一个在海上,一个在陆地上。

跟别人讲自己是某省某地人,心里感觉可能就完全不同。这话透露出的信息仅是自己来自某个地方,自己的家世背景如何,甚至“不足为外人道也”的过往,都还相当隐秘。不问出身,只问来路,人人平等,人人都是主人,感觉应该挺爽。还有街头和媒体上那句“来了就是深圳人”的公益广告语,看起来、听起来都让人觉得美滋滋的。晚上细想,笑点低的人或许还会乐呵呵地睡不着觉。前两天还在偏远家乡,一下子就成了国家改革开放最前沿、国际化大都市里的人,也算飞黄腾达了。

房子好像从未成为做深圳人的障碍。与收入差距悬殊的房价,光听说就让人心惊,看了更让人胆战。不过没关系,租居或蜗居在深圳,委实不是一件可耻或丢人的事情。放眼身边,这种暂时或长期买不起房的人多了去了。那些有了一套、两套或更多套房子的人,也没几个底气十足地称自己是深圳人,他们多称自己是外地人。一到春节等传统节日,大多数外地人都挈妇将雏返乡,房子也难以留住他们思乡归家的心。所以每到春节期间,深圳都要程度不同地出现“空城现象”。

从严格意义上讲,户口簿可以视为一个人成为“深圳人”的法律凭证。来深圳谋生、创业或生活的人,大多数将户籍落在了家乡。虽然公安机关办证大厅户口迁移窗口每天都都很繁忙,可户籍人口的增长量相对于实际进入这个城市的人口数量,仍不占优势。

城市的开放包容,让来深圳的人少有陌生感,觉得大家都一样,很自然地会把自己当成“深圳人”。这自然是莫大的好事,是深圳的品位和优势。但真正在心理和情结上归属深圳,认为自己根在深圳,把自己当“深圳人”的却又寥寥无几。究其原因,不是深圳的柏油路太硬,扎不下根;也不是深圳的房价太高,落不下户;更不是深圳的户籍人口增长太慢,赶不上城市发展速度,这一切,只因深圳太年轻。

给深圳时间,给家乡意义上的“深圳人”成长时间。当一代代生在深圳、长在深圳的人壮大长成,当他们掌握了生活和时代的话语权,人们便会经常听到:我是深圳人,或者还要加上几个字——土生土长的深圳人。

抽签当官,全凭手气?

【文忻雕龙】



■ 忻尚龙

80后,靠笔杆子为生。不清高,偶尔文艺。曾被河南省文学院瞄到,纳为签约作家。喜欢历史,有独立观点者,不妨给我发邮件。邮箱:xinshanglong@vip.163.com。

如果说,中国历史上有一段时期,官员任免不看能力,而是靠抽签,比谁手气好,你信吗?如此荒诞的一幕,就发生在明朝万历年间。

孙丕扬,陕西人,明神宗万历年间出任吏部尚书,他的工作就是

协助皇帝选拔官员,将选中的官员安排到合适的岗位上。由于朱元璋曾立下圣旨,“后世子孙不得预立丞相,臣工敢言立相者斩”,孙丕扬又位居六部之首,官位可谓一人之下万人之上。升官靠抽签这种看似“脑残”的方式,就是他提出的,称为“掣签法”。

这种“创举”的具体做法是,到任免官员的时候,把地区、官位等信息写在竹筒上,放在一个大桶里,让官员们自己抽。如果抽到去两江、扬州等富庶之地做官,算是祖坟冒青烟;如果抽到去西藏、云南等偏远之地任职,那就惨了,能活着回来就算不错了。贪官奸佞也罢,两袖清风也好,大家各安天命,全凭手气。

其实,孙丕扬这个人还算不错,清正廉洁,脑子也聪明,可他为什么会想出这么“愚蠢”的方式呢?同时期的于慎行,曾任礼部尚书,他在《谷山笔尘》一书中尖锐地批评了这种做法,认为人的才能各有短长,资质品格也分上下,各地事务也有繁有简,应该把正确的人放在正确的位置上。如果无视这些差别,全凭抽签任用官员,一定会出乱子。顾炎武更是严厉地说,如果不能知人善任,就势必导致吏治混乱,社会崩溃,

老百姓会造反的。

这个简单的道理,难道孙丕扬不懂?他当然懂,那他为何还要这样做?这要从宦官专权说起。当时皇上批阅的奏章,首先要由皇帝的“秘书”——内阁大学士看一遍,“秘书”先替皇帝草拟一个处理意见,用字条贴在奏疏的前面,这叫拟票。然后送到皇帝手里,皇上参考完意见,就口授旨意,让太监持红笔记录,这叫批红。皇帝要是勤政,一切都还好说;皇帝如果昏庸无道,那么批阅的权利就会转到其宠幸的太监手中。譬如正德皇帝,根本无心国事,每天想的就是怎么玩儿。太监刘瑾就把奏章带回家,自己琢磨着批,外面的人也难以辨别真假。

长此以往,国策制定、官员任免,就完全被把持在宦官手中。孙丕扬曾想过与宦官集团抗衡,无奈宦官的势力太大,权倾朝野,几乎每个要职都被安插上了他们的人。孙丕扬为了打破这种僵局,于是选择“壮士断腕”的策略,提出“任何人都不得按自己的标准安排官员,一切凭抽签决定”。这种方式果然在一定程度上消除了宦官专权的弊端,但同时带来了吏治混乱的问题。不过设身处地为他想想,这也算没办法的办法。

艾有苦香

【凌秀生活】



■ 梁凌

喜读书,爱思考,相信美好。一边煮饭,一边阅读,偶尔作文养心,出版有散文随笔集《一个人的行走》《心有琼花开》等。

倘若让我推荐一株灵河岸边草,我想,它就是艾了。风里翻飞的艾叶,一会儿白,一会儿绿,像不像瞬间的阴阳?它驱诸邪、杀五毒,是不是上通神灵、下接地气?

“艾”字本身也有两面性。上头草,下面两把刀,能驱邪杀毒。据说艾青当年考试,填写姓氏“蒋”

时,刚写完草字头,突然恨自己姓“蒋”,就在下面叉叉两下,“蒋”就变成了“艾”,艾青艾青,艾叶青青。我在青春时期读艾青的诗时,心里想的总是“爱情”俩字。

“彼采萧兮,一日不见,如三秋兮!彼采艾兮,一日不见,如三岁兮!”这里写的是《诗经》里的爱情草。想念一个人,一日三秋,望眼欲穿,思念像艾草一样越密越长,越见越想,越杀越旺。艾,苦香苦香的:“枉将人愁杀也么哥……”“我爱你爱得好苦!”

艾苦,但苦得叫人想。我小时候一咳嗽,母亲就找来干艾叶,洗净剁碎炒鸡蛋,真好吃呀,鸡蛋香,艾叶香,香里带苦,回味无穷,我吃两三次就痊愈了。后来某一天,我发烧到40℃,醒来后咂着嘴说,刚才的艾叶炒鸡蛋真好吃。母亲大惊,说我被烧糊涂了,赶快背我上医院,她哪里做艾叶炒鸡蛋了?!

那些干艾叶,来自村里一个哑巴。哑巴一生未娶,每天放羊拾柴,清明时节上山背回一捆艾草给乡亲们,但我和小伙伴都怕他,因为他哇啦啦地瞎比画,跟疯子差不多。有一次,我在上学路上被几个调皮鬼欺负,哑巴把柴火往地下一撂,拿出艾条做要打状,那几个调皮鬼顿作鸟兽散。

哑巴冲我笑笑,似在安慰我不要怕,我从此不怕他了。他后来突然去世,不知得了什么病。他孤单的坟上,生出蓬勃的艾蒿,散发着淡淡的清香。我一旦想到再也没人保护我了,就挺想念他的,心里涌起艾草般的苦。

苏州人“尝春”,有一种美食叫“青团子”。将艾叶在碱水里烫一烫,和糯米粉一起揉成绿泥,包入豆沙芝麻馅儿,入笼蒸熟。这美味给人的感觉,如读戴望舒的《雨巷》般有声有色:清明的苏州,杏花开了一重重,长长的雨巷里突然传来吴侬软语“青团子来哉”。今年清明节,有个同学给我带了几个青团子,绿得像菠菜,吃起来很不错。她干了一件功德无量的“大事”,我要歌以咏之。

在《红楼梦》里,宝玉被父亲毒打后想吃“小荷叶小莲蓬汤”。这种汤得用多种色彩的米粉嵌进银模内,做出菊花、梅花、莲蓬、菱角等状,现用此法亦可以炮制艾叶糯米糕。用艾叶、糯米做馅儿,包好放进模子里脱出来再蒸,又好看又好吃。这是一种精致生活,连凤姐都说“太磨牙了”。不过,如果有闲心慢慢做这等美食,也是苦里生香,给日子注入了鲜活,反正时光太宝贵,做什么都是浪费,不如浪费得精致一点儿、快乐一些。